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高函〔2018〕29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8年高等学校 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和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相关文件精神，充分发挥省级项目在推进教学改革、加强教学建设、提高教学质量上的引领、示范和辐射作用。省教育厅决定开展2018年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2018年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申报范围为我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内容主要包括教学名师、教学团队、特色专业、精品资源共享课、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省属高校引进和使用国内外优质在线开放课程等7个项目。

二、申报材料及要求

2018 年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各项目申报材料具体要求见附件。其中，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每校申报限额为 1 个，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每校限额为 1-2 门，教学名师、教学团队等 2 个项目每校申报限额为 2 项，特色专业每校申报限额为 2-3 个，精品资源共享课每校申报限额为 4 门，省属高校引进和使用国内外优质在线开放课程每校申报限额为 15 门。

各校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推荐汇总表和相关支撑材料，其中，“推荐汇总表”中的“网评网址”要具体到各项目，点击后要直接进入该申报项目的界面。同时，拟申报项目须经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将推荐材料上报省教育厅。

三、网站建设及要求

本次评审将采取网络评审和会议终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请各高校高度重视工程网站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一）各高校要在学校官方网站首页建立以“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为标题的专门网页，网页下设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 7 个子栏目，每个子栏目包含各项目申报书、推荐汇总表和相关支撑材料等内容。

（二）网站材料必须与上报教育厅纸质材料完全一致，所有材料全部上传扫描件。

（三）各校所建网站兼容性要高，必须确保网站能够通过常规浏览器（IE、360 等）在外网打开，所建网站评审期间要

保持畅通。

(四)凡因学校申报材料没有按时上网或因网站故障无法参评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五)评审结束后,各高校要继续保障网站日常运行,保证信息公开、资源共享,并长期向师生免费开放。

四、其他事项

请各高校务必于2018年5月7日前,将所有申报材料纸质版以正式文件形式(文件中要写明“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总网页网址)报送省教育厅高教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所有推荐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联系人:姜言卿 赵传铭

联系电话:0931-8823430 8283120

邮 箱: 371750864@qq.com

- 附件:
1. 甘肃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名师申报指南(2018)
 2. 甘肃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团队申报指南(2018)
 3. 甘肃省高等学校省级特色专业申报指南(2018)
 4. 甘肃省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申报指南(2018)
 5. 甘肃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指南(2018)
 6. 甘肃省省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申报指南(2018)
 7. 甘肃省省属高校引进和使用国内外优质在线开

放课程申报指南（2018）

